

淇县恒源矿业有限公司田沟矿山稳定性综合监测系统工程（三次） 谈判采购公告

一、谈判采购条件

鹤壁开泰工程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受鹤壁恒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委托，就淇县恒源矿业有限公司田沟矿山稳定性综合监测系统工程（三次）进行谈判采购，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来源已落实。项目已具备采购（招标）条件，现欢迎符合要求的单位前来参加谈判采购活动（本项目采用最低价法）。

二、项目基本情况

2.1 项目名称：淇县恒源矿业有限公司田沟矿山稳定性综合监测系统工程（三次）；

2.2 项目编号：HBHY-2026-061

2.3 项目概况：根据淇县恒源矿业有限公司田沟矿区《安全设施设计》的要求，需在田沟矿山基建阶段开展稳定性监测工作。基建期间，针对老采坑 C1、C2、C3、C4，实施爆破振动监测和矿山稳定性监测。项目实施后，可实现矿山稳定性和爆破振动关键参数的实时动态监测，通过数据平台整合分析，及时发出预警，有效防范安全事故，为满足安全设施设计及法律法规的合规要求，保障矿山基建与开采工作的顺利推进，需对田沟矿山稳定性综合监测项目建设进行招标。

2.4 采购范围：谈判采购文件及工程量清单所示的全部内容；

2.5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2.6 采购控制价：1296773.61 元；

2.7 工期：75 日历天；

2.8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法律法规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确保施工完成后，能够接入智能化矿山系统，确保基建验收通过；

2.9 质保期：1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10 标段划分：本项目为一个标段。

三、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同时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贰级）以上资质或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设计甲级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须具有与本项目相匹配的履约能力。

3.2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或地质类中级（含中级）以上职称证书，提供注册建造师的须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在投标截止日前120天内，有在其他工程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任职变更事项的应在响应文件中说明，并提供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的相关证明材料）。

项目负责人须提供2026年3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证明是所在单位正式员工，否则无效；

3.3 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公司成立之日起的财务报表）。

3.4 信誉要求：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和拟派项目经理不得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3.4.1 被列入全国或省级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且在管理期限内的（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

3.4.2 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且在管理期限内的；

3.4.3 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且在管理期限内的；

3.4.4 投标所用资质项在全国或省级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资质状况被标注资质异常状态的（供应商）；

供应商需对上述要求承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提供承诺书，格式附后）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承诺书，格式附后）。

3.6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凡列入鹤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参建方“黑榜”名单的且处于记录期限内的投标单位，其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本谈判项目通过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 (<http://www.zybt.com>) 进行全流程电子化谈判采购。

4.2 有意参加本项目谈判采购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需先登录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进行电子注册、经验证合格并办理 CA 数字认证证书和电子签章手续后，方能参与电子投标活动。

4.3 满足本采购公告供应商资格要求的供应商，请于 2026 年 9 月 16 日至 2026 年 9 月 20 日（北京时间）前登录中原招采网进行电子报名。

4.4 供应商报名成功后请使用 CA 数字认证证书登录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下载电子采购文件、答疑、补遗等有关资料。各供应商应随时关注中原采购交易平台上关于本项目相关修改或补充内容，请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原采购交易平台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投标失败的，后果自负。

4.5 谈判文件售价：0 元。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登录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

5.2 开标/上传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9 月 21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电子开标大厅（鹤壁市淇滨区南海路与兴鹤大街交叉口西南角百汇大厦 10 层）。

5.3 电子响应文件通过“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按程序导出、上传。

5.4 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之前，按要求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并在网上完成电子签到。由于供应商原因，未按要求制作、上传、加解密电子响应文件，造成响应文件无效或开封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5.5 逾期提交的或者未提交指定载体的电子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上同时发布。

七、联系方式

7.1 采购人：鹤壁恒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段雅洁

联系方式：0392-3385950

7.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鹤壁开泰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宋欣芮

联系方式：16639288857, 0392-3372733

7.3 监督部门：鹤壁恒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康勋

联系方式：0392-3385978

采购人：鹤壁恒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鹤壁开泰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代理项目负责人：宋欣芮

2026年9月15日